

# 晋中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填报单位（公章）：

项目名称		高校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431	实施单位	晋中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	项目期	2020-01-01至2020-12-31	
项目资金情况 (万元)	预算资金	市级预算资金		10.00	
		其他		0.00	
	预算下达资金			10.00	
	实际支出资金	市级预算资金		9.98	
		上年结转资金		0.00	
		上级财政资金		0.00	
其他		0.00			
项目概况	<p>一、项目实施的背景，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1. 晋中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晋中市落实〈山西省贯彻落实“十三五”国家食品和药品安全规划实施意见〉实施方案的通知》（市政办发〔2018〕14号）第一部分第二条（第2页）远期目标“到十三五末……，食品年度抽检量达到4份/千人。”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中发〔2019〕17号）第二部分第三款“到2020年，基于风险分析和供应链管理的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初步建立。农产品和食品抽检量达到4批次/千人。” 二、项目主要内容和用途、涉及范围、主要解决的问题 为了给高校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加大风险监测力度，2016年至今持续开展对高校重点品种如，肉类、乳制品、学生餐、餐具、自制饮品、煎炸用油、各类面制品、食品添加剂、火锅底料等的抽检检测，起到了事前预防警示作用。</p>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p>1、项目资金申报与批复情况 资金全部来源于市级财政，共10万元。 2、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监测品种、项目、数量及经费要经过局党组会讨论实施，检测单位从年度国抽中标单位中选取。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专项经费收支管理。</p>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p>1、项目组织情况 测品种、项目、数量及经费要经过局党组会讨论实施，检测单位从年度国抽中标单位中选取。2月份制定计划并选择检验单位，3-4月、9-10月份进行抽检，11月份出具检验报告。 2、项目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计划实施。</p>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绩效指标（二级）	绩效指标（三级）	目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完成进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重点品种风险监测	180批次	153批次	85%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相关工作	保质保量完成	已完成	100%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相关工作	2020年12月底之前完成	已完成	100%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检测费	10万元	9.98万元	99.8%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相关工作	通过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发现食品加工过程中的安全隐患，并及时消除，保障高校师生的饮食安全	已完成	100%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相关工作	当年发挥作用	已完成	100%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高校师生满意度	0.95	0.95	100%
		指标2:			
项目绩效情况	1、目标完成情况 高校执法队以满足高校师生对食品安全的需要和防控新冠肺炎疫情为目标, 5月-7月委托市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完成62批次食品和21批次一次性餐具抽检工作, 无一例不合格。10月委托山西省生物研究院有限公司开展50批次禽肉和蔬菜农残抽样工作。11月-12月委托晋中市综合检验检测中心完成20余批次的自制饮品和糕点面制品抽样, 及时发现问题苗头, 巩固高校食品安全稳定向好的态势。 2、项目效果情况 高校执法队以“快检+抽检”双亮剑, 争取早发现、早预警、早处置食品安全风险隐患, 真正让食品快检成为保障广大师生舌尖上安全的一道有力屏障				
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评分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投入:			20	19.99
	项目目标	项目立项规范性		3	3.00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4.00
	资金落实	资金到位率		3	3.00
		到位及时率		3	3.00
		预算执行率		3	2.99
	过程:			20	20.00
	业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3.00
		项目质量可控性		4	4.00
	财务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00
		财务监控有效性		4	4.00
	产出:			30	29.00
	项目产出	实际完成率		8	7.00
		完成及时率		7	7.00
		质量达标率		8	8.00
		成本节约率		7	7.00
效果:			30	30.00	
项目效果	经济效益		0	0.00	
	社会效益		10	10.00	
	生态效益		0	0.00	
	可持续影响		10	10.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10.00	
综合得分:			100	98.99	
评价结果等次:			优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科室	联系电话
	张晓兰	办公室负责人		办公室	18613546139
	古建宇	案管科负责人		案管科	13935464141
	郭丹	执法一分队负责人		执法一分队	18634889768
	王晓光	执法二分队 负责人		执法二分队	15525116777
	曹亚辉	执法三分队负责人		执法三分队	18835453033
负责人: 张晓兰	经办人: 王晓敏	联系电话:	18613546328	填报日期:	2021-07-05
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